



##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康生物”或“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29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此高度重视，并对函件中提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1. 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48 亿元，占年初商誉原值比例高达 86.08%，期末商誉账面价值为 1,636.95 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对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倚天”）、上饶市新安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新安略”）、Atherotech Inc、浙江涌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涌捷”）、内蒙古盛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盛德”）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75 亿元、3,051.30 万元、2,009.39 万元、981.12 万元、898.50 万元。

(1)2016 年 8 月 16 日，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美康基金”)、宁波美康民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民生基金”）以 9.02 亿元收购杭州倚天 100%股权，杭州倚天的业绩承诺为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三年合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2.1 亿元。根据你公司对创业板问询函【2020】第 1 号的回复，杭州倚天原股东姚丹华负责业务占杭州倚天 2018 年、2019 年 1 至 11 月营业收入约 70%，而姚丹华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辞去杭州倚天总经理和董事职务。请结合杭州倚天业绩承诺设定的合理性、竞业限制条款的约束力和合理性等说明收购杭州倚天 100%股权的作价依据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回复：

### （一）收购杭州倚天的背景

为整合体外诊断产业资源，加快自身的产业布局与发展，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并提升综合竞争力。2016年8月，公司通过参与设立的美康基金、民生基金与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杭州昆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昆贺”）、杭州倚天（含上海曼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曼贝”）共同签署了《股权并购协议书》，约定美康基金与民生基金合计以90,220万元收购杭州倚天100%的股权。其中美康基金以89,317.80万元收购杭州倚天99%股权，民生基金以902.20万元收购杭州倚天1%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美康基金取得杭州倚天99%的股权。

公司自2015年4月上市以后，为了加快自身的产业布局和发展，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同时顺应国家医疗政策改革，在全国布局区域检验共享中心及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杭州倚天成立于2009年，主要从事进口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销售业务，拥有成熟的销售渠道；同时，杭州倚天全资子公司上海曼贝，作为商业化独立医学实验室运营平台，是雅培公司在中国第三方独立医学实验室全国渠道代理商。在当时情况下，整合杭州倚天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为公司布局区域检验中心及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提供储备，从而为公司获取新的业绩增长点。

### （二）杭州倚天业绩承诺的设定

2015年度，杭州倚天合并报表销售收入54,944.41万元，净利润4,075.48万元，综合考虑杭州倚天在体外诊断试剂贸易行业已经营多年，建立了较大规模的销售团队和销售体系，形成稳定的销售渠道，随着新业务及客户的不断增加，其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并且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将带来代理产品成本优势，预期发展基本面良好。当时，杭州倚天及其子公司上海曼贝加强与代理品牌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开拓市场，凭借品牌和渠道优势，积极提升其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综合以上因素，2016年美康基金、民生基金并购杭州倚天时，杭州倚天原股东杭州昆贺、自然人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承诺，杭州倚天2016年、2017年、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将分别不低于6,000万元、7,000万元和8,000万

元。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杭州倚天累计三年的实际完成净利润 2.19 亿元，超过承诺的 2016 年度-2018 年度累计三年业绩承诺 2.1 亿元，完成了并购业绩承诺指标。

同时，鉴于姚丹华等人直接负责的业务收入占杭州倚天总体营业收入的比重较高，美康基金、民生基金在签订《股权并购协议书》中对该等人员的任职期限、竞业限制等事项进行了约定，并约定了较高赔额度的补偿及违约金，以此锁定姚丹华等核心业务人员，从而保证杭州倚天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任职期限：《股权并购协议书》约定姚丹华在杭州倚天任职并签订不少于 5 年的劳动合同，高俊顺、许志良、陈敬在杭州倚天任职并签订不少于 3 年的劳动合同，任职起始日为 2016 年 1 月 1 日；

2、竞业限制条款及约束：自《股权并购协议书》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至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任职期满 2 年内，上述四位自然人、杭州昆贺包括其关联方不得再从事与公司、杭州倚天和上海曼贝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活动。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杭州昆贺及其关联方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士之关系人（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应一并受到上述不竞争条款的约束。上述人员的违约应视同为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杭州昆贺自身违反不竞争条款的规定，应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承担违约责任。

基于上述竞业限制条款，若经查阅文件、审计或其他渠道，通过国家司法部门确定证实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杭州昆贺或其关联方违反上述不竞争条款的规定，应按如下方式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承担责任：

(1) 姚丹华或其关联方违反上述不竞争条款的规定的，应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支付 1.8 亿元作为补偿，姚丹华还应向杭州倚天和上海曼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应等同于姚丹华违反不竞争义务的全部所得的 2 倍。

(2) 高俊顺或其关联方违反上述不竞争条款的规定，应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支付 1.125 亿元作为补偿，高俊顺还应向杭州倚天和上海曼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应等同于高俊顺违反不竞争义务的全部所得的 2 倍。

(3) 许志良或其关联方违反上述不竞争条款的规定，应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支付

1.125 亿元作为补偿，许志良还应向杭州倚天和上海曼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应等同于许志良违反不竞争义务的全部所得的 2 倍。

(4) 陈敬或其关联方违反上述不竞争条款的规定，应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支付 8,000 万元作为补偿，陈敬还应向杭州倚天和上海曼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应等同于陈敬违反不竞争义务的全部所得的 2 倍。

(5) 杭州昆贺或其关联方违反上述不竞争条款的规定，应向美康基金和民生基金支付 4.5 亿元作为补偿，杭州昆贺还应向杭州倚天和上海曼贝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应等同于杭州昆贺违反不竞争义务的全部所得的 2 倍。

上述关于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主要基于杭州倚天原股东在杭州倚天的持股比例、并购价款并参照市场惯例确定。

### (三) 美康基金及民生基金收购杭州倚天作价依据

公司参照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收购同类公司交易价格定价方式，综合采用市净率 (PB) 和市盈率 (PE) 两种估值方法为作价依据，即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净资产 15,500 万元为依据，按市净率 (PB) 倍数 5.82，同时以股权并购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三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合并报表) 7,000 万元为依据，按市盈率 (PE) 12.89，并综合考虑与交易对方谈判情况、对方的业绩承诺及股权并购协议其他约定内容，确定杭州倚天 100% 股权交易价格确定为 90,220 万元。同行业其可比具体明细如下所示：

以市净率 (PB) 为参照的同行业明细:

交易日期	交易买方	交易标的	交易前标的净资产 (万元)	交易价格 (万元)	市净率倍数
2016-07-22	润达医疗	杭州怡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5% 股权	4,171.00	21,600.00	11.51
2016-08-16	迪安诊断	内蒙古丰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5% 股权	4,378.76	25,350.00	8.91
2016-09-29	润达医疗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818.00	20,000.00	7.10
2017-03-28	迪安诊断	杭州德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	5,001.66	31,610.00	6.60
2017-05-02	九强生物	北京美创新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股权	4,665.24	33,250.00	7.13
市净率 (PB) 平均值					8.25

以市盈率 (PE) 为参照的同行业明细:

交易日期	交易买方	交易标的	承诺的首年净利润/披露的最近年度实际净利润 (万元)	交易价格 (万元)	市盈率
2016-07-22	润达医疗	杭州怡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5% 股权	4,000.00	21,600.00	12.00
2016-08-16	迪安诊断	内蒙古丰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5% 股权	3,500.00	25,350.00	11.14
2016-09-29	润达医疗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00.00	20,000.00	10.00
2017-03-28	迪安诊断	杭州德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0% 股权	1,523.85	31,610.00	21.66
2017-05-02	九强生物	北京美创新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股权	1,386.30	33,250.00	23.98
市盈率 (PE) 平均值					15.76

注: 上表中如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 为四舍五入所致, 下同

综上所述，根据杭州倚天当时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将实现的预期收益，对公司产线的补充及对公司在全国布局区域检验共享中心及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将产生的协同效应，同时参考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相近期间收购同类公司交易价格定价方式，并综合考虑与交易对方谈判情况、对方的业绩承诺及股权并购协议其他约定内容，交易各方经协商确定本次收购杭州倚天 100%股权作价为 90,220 万元，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2) 杭州倚天 2016 年至 2018 年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03.97%，且 2018 年度未达到当年承诺业绩。请结合杭州倚天历史经营状况，说明收购杭州倚天形成的商誉在 2018 年度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请年审会计师详细说明商誉减值准备的测试过程，并就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时点是否恰当，计提金额是否充分、谨慎，前期会计处理是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等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 1、杭州倚天 2017-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9,310.44	100,026.41	80,006.09	-0.72%	25.02%
营业成本	83,207.36	83,321.70	65,378.76	-0.14%	27.44%
毛利率	16.21%	16.70%	18.28%	-2.93%	-8.64%
销售费用	3,963.16	3,825.94	2,432.90	3.59%	57.26%
管理费用	1,739.19	1,453.23	1,302.29	19.68%	11.59%
费用占收入比例	5.74%	5.28%	4.67%	8.71%	13.06%
利润总额	10,032.85	10,156.83	10,036.51	-1.22%	1.20%
所得税费用	2,623.48	2,541.82	2,555.56	3.21%	-0.54%
净利润	7,409.37	7,615.01	7,480.95	-2.70%	1.79%

2018 年度杭州倚天收入较 2017 年度大幅增加，利润也有所增加。根据 2018 年经营情况，公司预期该商誉减值的风险较低。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杭州倚天的商誉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杭州倚天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较 2018 年度变动不大，略有下降。但由于杭州倚天

---

期后业务发生重大调整，原有业务将难以有效开展。公司已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杭州倚天的投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根据未来经营计划、已签订的业务转移协议及评估结果，公司对杭州倚天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2、2018年商誉减值测试的主要参数情况

## (1) 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预测数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59,457.78	75,736.57	89,204.01	101,363.24	110,765.72	119,087.08	124,819.00	124,819.00
1	收入增长率		27.38%	17.78%	13.63%	9.28%	7.51%	4.81%	0.00%
	营业成本	48,726.18	63,572.17	69,704.82	83,931.82	91,678.30	98,664.18	103,728.91	103,728.91
2	毛利率	18.05%	16.06%	21.86%	17.20%	17.23%	17.15%	16.90%	16.90%
	销售费用	1,890.68	3,264.00	3,670.12	4,065.20	4,382.07	4,669.49	4,883.73	4,883.73
3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率	3.18%	4.31%	4.11%	4.01%	3.96%	3.92%	3.91%	3.91%
	管理费用	1,105.47	1,322.74	1,376.58	1,432.95	1,491.97	1,553.78	1,618.52	1,618.52
4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率	1.86%	1.75%	1.54%	1.41%	1.35%	1.30%	1.30%	1.30%
5	折现率(税前)			16.53%	16.53%	16.53%	16.53%	16.53%	16.53%

注 1: 预测期公司的收入增长率逐年下降。公司采取的促进业务增长的措施如下: A、维护原有客户, 保持原有客户的自然增长, 公司前十大客户销售收入 2016 年至 2018 年年复合增长率 4.6%; B、公司与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培公司”)等公司加强合作, 2018 年新增投入了大量的设备, 约 3,900 万元, 逐步拓展新客户。

注 2: 公司未来年度试剂和设备的毛利率均参考历史期的毛利率水平综合确定。

2019 年毛利率略高于其他年度, 系公司预测能够收到供应商的返利, 导致毛利率偏高。

注 3: 公司已发生的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与预测期差异较小。

注 4: 公司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确定折现率, 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确定税前折现率[计算公式为:

WACC/(1-T)]。

## (2) 上海曼贝

序号	项目/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预测数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23,548.04	27,447.28	31,307.58	34,284.05	36,913.26	39,057.90	40,962.63	40,962.63
1	收入增长率		16.56%	14.06%	9.51%	7.67%	5.81%	4.88%	0.00%
	营业成本	19,652.31	22,906.98	26,123.50	28,616.94	30,828.74	32,644.28	34,265.02	34,265.02
2	毛利率	16.54%	16.54%	16.56%	16.53%	16.48%	16.42%	16.35%	16.35%
	销售费用	542.22	561.94	601.01	633.00	663.16	685.74	704.29	704.29
3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率	2.30%	2.05%	1.92%	1.85%	1.80%	1.76%	1.72%	1.72%
	管理费用	196.82	130.50	134.41	138.43	142.58	146.86	151.27	151.27
4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率	0.84%	0.48%	0.43%	0.40%	0.39%	0.38%	0.37%	0.37%
5	折现率(税前)			16.53%	16.53%	16.53%	16.53%	16.53%	16.53%

注 1：预测期公司的收入增长率逐年下降。公司从事诊断试剂、仪器的销售，公司在诊断试剂贸易行业已深耕多年，建立了完善的销售团队和销售渠道，主要客户为全国范围内的各大检验机构，公司借助杭州倚天的渠道，营业收入快速增长，2017 年和 201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达到了 49.72% 和 16.56%。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源于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以及公司自身客户的拓展。根据历史数据，预测上海曼贝未来 5 年仍能保持一定的收入增长性具有合理性。

注 2：公司未来年度试剂和设备的毛利率均参考历史期的毛利率水平综合确定。

注 3：公司已发生的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与预测期差异较小。

---

注 4：公司按照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确定折现率，按照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确定税前折现率[计算公式为：WACC/(1-T)]。

### 3、2018年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杭州倚天
商誉账面余额①	67,540.7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67,540.7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67,540.74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24,289.8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91,830.54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05,4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公司于 2018 年不需要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 4、2019年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2020 年 2 月 29 日，杭州倚天收到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培公司”）发出的告知函，将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杭州倚天关于雅培产品的部分经销渠道，将该部分经销渠道转移至杭州科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科慧”），要求杭州倚天做好后续的渠道交接工作。2020 年 4 月，杭州倚天与杭州科慧、雅培公司签订《业务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杭州倚天在收到雅培与其的结算单，同时收到杭州科慧根据协议约定所涉及全部款项的 60% 的 3 个工作日内，逐家向杭州科慧转让业务渠道。三方关于渠道、资产的交接计划于 2020 年 9 月完成。杭州倚天与雅培公司之间的结算款项（押金、货款等）将在 2020 年 4 月 2 日之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结清。

(2) 2020 年 2 月 29 日，杭州倚天收到雅培公司发出的告知函，将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杭州倚天关于雅培产品的部分经销渠道，将该部分经销渠道转移至杭州赛柏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要求杭州倚天做好后续的渠道交接工作。2020 年 4 月，杭州倚天与杭州赛柏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柏雅”）、雅培公司签订《业务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在 2020 年 4 月 1 日，雅培公司

将杭州倚天现有二级代理业务（包括浙江省内部分现有代理业务、全国部分 GPO 业务）转移给赛柏雅。

(3) 2020 年 2 月 29 日，杭州倚天子公司上海曼贝收到雅培公司发出的告知函，将于 2020 年 5 月 1 日起取消上海曼贝关于雅培产品的部分经销渠道，将该部分经销渠道转移至赛柏雅，要求上海曼贝做好后续的渠道交接工作。2020 年 4 月，上海曼贝与赛柏雅、雅培公司签订《业务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上海曼贝将现有代理雅培部分第三方实验室业务转移给杭州赛柏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 2020 年 4 月，杭州倚天子公司上海曼贝收到雅培公司声明函，上海曼贝与雅培公司的经销合作关系将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正式终止。

(5) 2020 年 4 月，杭州倚天子公司上海曼贝与杭州德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德格”）签订《业务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在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授权认可下，上海曼贝转让其在浙江省区域内希森美康品牌业务销售、维护及代表希森美康厂家进行一系列的商业活动的权利与义务。

公司已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杭州倚天的投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并由其出具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323 号资产评估报告。

鉴于上述情况，杭州倚天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次无法对杭州倚天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合理预测，故本次评估中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的评估方法不适用。本次评估以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作为委估股东全部权益的可回收价值。根据评估报告，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倚天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5,533,122.34 元，公允价值为 17,522,976.42 元。

根据未来经营计划、已签订的业务转移协议及评估结果，公司对杭州倚天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在 2019 年度对杭州倚天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恰当，计提金额充分谨慎，前期会计处理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

**会计师回复：**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

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3) 2019 年 3 月, 你公司从美康基金退伙, 分配取得美康基金持有的杭州倚天 66.89% 的股权, 退伙后, 你公司实际控制人邹炳德在美康基金实缴出资占比为 99.59%。同时, 你公司以 2.9 亿元收购美康基金持有的杭州倚天 32.11% 股权。请结合 2019 年一季度杭州倚天经营状况, 说明退伙时杭州倚天是否存在经营业绩下滑迹象, 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的合理性, 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是否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回复:

#### (一) 公司退出美康基金并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背景及原因

公司参与设立了美康基金、民生基金的目的是为了整合体外诊断产业资源, 加快自身的产业布局与发展, 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并提升综合竞争力, 同时降低公司对外投资并购的风险。公司通过该等基金于 2016 年 8 月收购了杭州倚天 100% 股权。

鉴于美康基金设立的目的是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储备更多并购标的, 整合体外诊断产业资源, 提升综合竞争力。杭州倚天自美康基金投资后持续实现利润增长, 并于 2018 年 6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实现了并购标的培育目的。同时, 公司为了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运营效率, 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 公司决定退出美康基金并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

#### (二) 公司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4 日与美康基金及美康基金其他合伙人共同签署了《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退伙协议》(以下简称“《退伙协议》”), 各方一致同意公司退出美康基金, 并按照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 0089 号】《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拟退伙涉及的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美康基金评估报告》”)分配美康基金的部分资产与负债。根据《美康基金评估报

告》，美康基金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采用资产基础评估法评估的结果为 86,976.08 万元。各方一致同意，由美康基金按公司实缴出资占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的比例 67.5639% 向公司分配美康基金的资产与负债，该等资产与负债包括杭州倚天 66.89% 的股权、现金 771.68 万元、应付股权转让款 11,907.64 万元（原美康基金收购杭州倚天 99% 股权应付杭州昆贺的部分股权转让款，以杭州倚天完成相应业绩指标等条件为支付前提）的支付义务。同日，公司与杭州倚天、美康基金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参照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 0119 号】《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杭州倚天评估报告》”）并经美康基金与公司双方协商确认，公司以人民币 28,971.21 万元收购美康基金持有杭州倚天剩余的 32.11% 股权，经与退伙时美康基金应向公司支付的现金 771.68 万元相抵销并扣除《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公司承接的 5,955.92 万元应付股权转让款（退伙分配后原美康基金收购杭州倚天 99% 股权应付杭州昆贺的剩余股权转让款，以杭州倚天完成相应业绩指标等条件为支付前提），最终经结算，公司需向美康基金支付 22,243.62 万元并承接上述 5,955.92 万元应付股权转让款。综上，本次交易公司共需向美康基金支付 22,243.62 万元并承接原美康基金收购杭州倚天 99% 股权应付杭州昆贺的剩余股权转让款 17,863.56 万元（以杭州倚天完成相应业绩指标等条件为支付前提），公司、美康基金与杭州昆贺已就该债务转移事项签署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杭州倚天 100% 股权。

2019 年 2 月 25 日，美康基金召开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美康生物退伙并进行退伙结算；同意由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美康基金及其子公司杭州倚天进行评估，并同意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向美康生物分配资产及负债，其中包括杭州倚天 66.89% 的股权。

上述交易事项经美康基金合伙人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和股东已回避表决。

### (三) 杭州倚天 2019 年度一季度经营情况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 1-3 月	变动率
营业收入	21,709.63	22,615.25	-4.00%
营业成本	18,221.53	17,850.17	2.08%
毛利率	16.07%	21.07%	-5%
期间费用	1,064.80	1,182.52	-9.96%
净利润	1,876.40	2,573.52	-27.09%

杭州倚天 2019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从而导致 2019 年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也有所下降, 但未出现对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预计 2019 年全年收入利润能达到预期。

综上所述, 杭州倚天 2019 年一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但美康基金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召开合伙人会议, 审议同意参照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报告, 以及公司从美康基金退伙并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的事宜。美康基金自设立后, 未对邹炳德等相关合伙人进行收益分配, 邹炳德在对美康基金投资的过程中均未取得投资收益, 且邹炳德已在 2018 年 6 月按原始投资成本将其相应财产份额转让给公司, 实现了商业机会向公司的让渡, 即协助公司实现了逐步控股收购杭州倚天的安排。公司退出美康基金并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 邹炳德在对美康基金的投资过程中均未取得投资收益。且公司联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邹炳德共同设立美康基金, 以及公司收购邹炳德持有的美康基金份额等事项均在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经过了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亦对该等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从美康基金退伙并收购杭州倚天剩余 32.11% 股权的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评估机构评估, 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输送利益的情形。

(4) 2020 年 2 月 29 日, 杭州倚天及其子公司收到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培公司”)发出的告知函, 将取消杭州倚天关于雅培产品

的部分经销渠道，将该部分经销渠道转移至杭州科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科慧”）、杭州赛柏雅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柏雅”）。2020年4月，杭州倚天子公司上海曼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向杭州德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德格”）转让其在浙江省区域内希森美康品牌业务的销售、维护及代表希森美康医用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森”）进行一系列商业活动的权利与义务。请说明雅培公司、希森与杭州倚天终止多项合作的原因，杭州科慧、赛柏雅、杭州德格与姚丹华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经销渠道的转移是否与姚丹华离职相关，并说明上述事项对杭州倚天生产经营的影响，是否影响杭州倚天的持续经营，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回复：

#### （一）雅培公司取消杭州倚天及子公司部分经销渠道的背景

2019年12月，公司与杭州倚天原股东签订《〈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对原收购杭州倚天100%股权的交易对价进行调整，免除公司支付178,635,600.00元股权转让款的支付义务，同时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存货的变现、解除对杭州倚天原股东竞业禁止等进行补充约定。公司与杭州倚天原股东签订《补充协议（二）》的原因如下：

- 1、随着市场竞争逐渐加剧和行业政策的调整，两票制实施范围的进一步扩大将对代理业务带来潜在的风险；阳光采购、医保控费等政策的加快实施落地对杭州倚天代理业务的经营业绩也将带来不利影响；
- 2、公司顺应市场环境变化，集中优势资源，聚焦发展自产产品核心产业；
- 3、因代理业务对资金需求量比较大，随着销售规模增大，杭州倚天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信用风险也随之增加。
- 4、公司与杭州倚天原股东之间在经营管理、发展规划等方面存在分歧。

基于公司与杭州倚天原股东签订上述《补充协议（二）》，公司解除了对杭州倚天原股东竞业禁止，公司将聚焦发展自产产品。雅培公司综合考虑上述《补

充协议（二）》协议的签订将对其原有渠道的稳定性及客户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雅培公司将自行开展原由上海曼贝代理的部分第三方独立医学实验室业务。因此，2020年2月，雅培公司向杭州倚天发出告知函，将取消杭州倚天关于雅培产品的部分经销渠道，将该部分经销渠道转移至杭州科慧、赛柏雅。

## （二）杭州倚天子公司上海曼贝转让希森美康代理业务的原因

上海曼贝主要代理雅培和希森业务，2019年度，代理雅培业务占上海曼贝总收入约80%，代理希森业务占上海曼贝总收入19.58%。雅培公司将原给上海曼贝的授权包括在全国区域内代理销售雅培诊断业务的销售、维护及代表雅培厂家进行一系列的商业活动的权利转移给新经销商赛柏雅，并向上海曼贝出具《声明函》声明：雅培与上海曼贝的经销合作关系将于2020年4月30日终止。此外，上海曼贝代理的希森业务占上海曼贝总收入比重小且毛利低。基于上述原因，上海曼贝向杭州德格转让其在浙江省区域内希森品牌业务的销售、维护及代表希森进行一系列商业活动的权利与义务。

上述业务转移的交易方杭州科慧、赛柏雅、杭州德格与姚丹华不存在关联关系。

杭州倚天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曼贝上述业务的转移，将使杭州倚天当年的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并对其持续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也将影响公司代理销售雅培产品的业务规模，从而使公司当年的营业总收入下降，将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最终财务数据将以公司当年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5）请结合上饶新安略、Atherotech Inc、浙江涌捷、内蒙古盛德的经营模式、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同行业公司情况、发现减值迹象的时点、依据等，说明前期未大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而在报告期内集中计提的原因及合理性，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时点是否恰当。请年审会计师详细说明商誉减值准备的测试过程，并就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时点是否恰当，计提金额是否充分、谨慎，前期会计处理是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等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 2019 年度上述子公司的商誉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商誉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上饶市新安略科技有限公司	3,720.83	623.95	3,051.30	3,675.26
浙江涌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400.00	—	981.12	981.12
内蒙古盛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71.00	—	898.50	898.50
Atherotech Inc	4,199.08	2,189.68	2,009.39	4,199.08
合计	11,390.91	2,813.64	6,940.31	9,753.95

### 1、上饶市新安略科技有限公司

上饶新安略无实际经营业务，主要资产为持有武汉美康盛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美康”）56%的股权。

武汉美康系公司 2016 年末收购的渠道代理商，主要从事诊断试剂、仪器的销售。武汉美康为日立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日本东曹全自动化学发光仪、法国 ABX 血球仪湖北省总代理、日本 sysmex 全自动化学发光、血球、尿沉渣及相关配套试剂的湖北省区域代理，主要客户为湖北地区的医院和代理商、经销商。

武汉美康 2017-2019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772.70	15,365.10	10,258.43	-16.87%	49.78%
营业成本	8,435.07	9,741.12	6,278.97	-13.41%	55.14%
毛利率	33.96%	36.60%	38.79%	-7.22%	-5.65%
期间费用	2,470.60	1,804.35	910.52	36.92%	98.17%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1,635.32	516.58	374.06	216.57%	38.10%
净利润	44.85	2,378.70	1,932.72	-98.11%	23.08%

2017 年度武汉美康经营情况低于预期，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武汉美康的商誉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 2017 年对武汉美康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23.95 万元。

2018 年度武汉美康收入和利润大幅增加，根据 2018 年经营情况，公司预期该商誉减值的风险较低。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武汉美康的商誉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受阳光采购、医保控费等政策的加快实施落地的影响，及因应收账款回款问题产生的诉讼导致部分客户流失，2019 年度武汉美康经营情况低于公司的预期，较 2018 年度有所下滑，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本期进一步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051.30 万元。

## 2、浙江涌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浙江涌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涌捷”）系公司 2015 年末收购的渠道代理商，主要从事诊断试剂、仪器的销售。浙江涌捷主要业务为代理销售希森美康、西门子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主要客户为宁波地区的医院和代理商、经销商。

2017-2019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228.60	14,210.03	9,275.92	-6.91%	53.19%
营业成本	10,917.38	11,548.67	6,849.71	-5.47%	68.60%
毛利率	17.47%	18.73%	26.16%	-6.71%	-28.40%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期间费用	1,435.29	1,331.04	1,233.16	7.83%	7.94%
净利润	729.37	1,138.09	904.04	-35.91%	25.89%

2018 年度浙江涌捷收入和利润较 2017 年度大幅增加，经营情况好于预期，公司预期不存在商誉减值风险。根据减值测试计算，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2019 年度浙江涌捷的经营情况低于公司的预期，较 2018 年度有所下滑，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81.12 万元。

### 3、内蒙古盛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内蒙古盛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盛德”）系公司 2016 年初收购的渠道代理商，主要从事诊断试剂、仪器的销售。内蒙古盛德是贝克曼库尔特商贸（中国）有限公司在内蒙古地区的代理商，销售贝克曼品牌产品为公司的主要业务。同时内蒙古盛德也是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沃芬医疗器械商贸（北京）有限公司、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帝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企业在内蒙古地区的代理商。内蒙古盛德销售的主要产品线包括免疫（进口、国产）、生化（进口、国产）、血球（进口、国产）等产品。以上所有产品线项目全部用于体外诊断，基本可以满足实验室医疗诊断需求。内蒙古盛德主要客户为内蒙古地区的医院和代理商、经销商。

2017-2019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6,245.53	6,236.97	4,913.14	0.14%	26.94%
营业成本	3,969.11	4,026.07	3,169.49	-1.41%	27.03%
毛利率	36.45%	35.45%	35.49%	2.82%	-0.12%
期间费用	1,392.05	1,159.65	958.04	20.04%	21.04%
净利润	579.65	702.05	499.54	-17.43%	40.54%

2018 年度内蒙古盛德收入和利润较 2017 年度大幅增加，整体经营情况与预

期差异不大，公司预期不存在商誉减值风险。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无需计提商誉减值。

2019 年度内蒙古盛德的经营情况低于公司的预期，较 2018 年度有所下滑，且，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98.50 万元。

#### 4、Atherotech Inc

Atherotech 公司是美国领先的专注于心血管疾病检测的临床医学实验室，成立于上世纪 90 年代末，位于美国内达华州，核心技术是 VAP 和 VLP 脂类诊断技术，可准确、全面评估心血管疾病的危险因子。该实验室因经营不善，在当地申请破产，公司子公司 VAP DIAGNOSTICS LABORATORY INC（以下简称“伯明翰美康”）与美国阿拉巴马州北区破产法院指定的破产资产的信托人签署资产购买协议，收购破产程序中的 Atherotech 公司所拥有的经营性资产，同时承继部分合同，但不承担其债权、债务。2016 年 8 月，美国阿拉巴马州北区破产法院批准了卖方向破产法院递交的资产购买协议，由伯明翰美康作为买方以 1,960 万美元收购上述破产资产及业务（以下简称“Atherotech Inc 业务”）。

##### （1）2017-2019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42.91	1,463.06	584.07	-62.89%	150.49%
营业成本	835.55	2,050.21	1,886.95	-59.25%	8.65%
毛利率	-53.90%	-40.13%	-223.07%	34.31%	-82.01%
期间费用	3,008.43	3,936.85	4,726.66	-23.58%	-16.71%
资产减值损失	-4,875.68	-1,444.52	-764.38	237.53%	88.98%
净利润	-7,909.85	-4,766.81	-6,721.61	65.94%	-29.08%

伯明翰美康在美国经营体外诊断检测业务，截止 2019 年公司拥有包含 VAP&VLP 脂类诊断技术等 10 余项专利，主要专利是血清脂蛋白的检测。伯明翰美康业务流程即临床医生将病人的血液样本并附上相关资料通过快递送达公司，

公司检验项目完成后，由有资质的实验室人员审核后通过电脑系统把检验报告发给医生办公室。检测报告发出后，收账员根据医生送来的检测文件中保险公司信息或个体自付款信息发出付款通知。根据病人保险类别，主要由联邦政府，各州政府，各保险公司及个人付款。

伯明翰美康收购 Atherotech Inc 业务后，因一直未能有效开拓市场长期亏损。2018 年，伯明翰美康经营层决定搬迁至华人比例较高的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洛杉矶郡，与位于当地的集团子公司 SD Medical System, Inc 合并运营，争取在降低运营成本的同时提高销售收入。搬迁后，伯明翰美康内达华州原有客户逐步流失，新的客户也未能如期拓展，导致收入进一步下降，公司评估后认为无法扭转经营亏损，于 2019 年末决议停止经营 Atherotech Inc 业务板块，加快该板块 VAP&VLP 脂类诊断技术在国内进行产业化及市场推广。

针对伯明翰美康存在的商誉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于 2017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63.09 万元，于 2018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426.60 万元。2019 年末伯明翰美康股东决议对 Atherotech Inc 业务板块停止经营，且后续不会重新经营，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商誉已无使用价值，公司对未计提减值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2,009.39 万元。

## 5、同行业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塞力斯、润达医疗为专业的体外诊断行业经销商，销售规模远高于本公司收购的渠道经销商（塞力斯 2019 年度销售收入为 18.31 亿元，润达医疗为 70.52 亿元，而武汉美康、浙江涌捷、内蒙古盛德 3 家公司合计为 3.22 亿元）。塞力斯、润达医疗代理品牌包括西门子、迈瑞、希森美康、强生、雅培、贝克曼等全品类试剂及耗材，客户群体遍及全国多数省份，具有明显的渠道优势、规模成本优势和营销网络规模优势。武汉美康、浙江涌捷、内蒙古盛德为区域经销商，主要经营范围分别在湖北、宁波、内蒙古，代理品牌较少，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竞争优势明显，可比性不高。

塞力斯、润达医疗的营业收入 2019 年度分别增加 39.03% 和 18.24%，而武汉美康、浙江涌捷、内蒙古盛德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为负或基本持平，具体

原因如下：

(1) 武汉美康 2019 年度收入下降 16.87%，主要原因为：a. 受阳光采购、医保控费等政策的加快实施落地的影响，武汉美康宜昌地区的销售价格下降约 10%，而宜昌地区的销售收入占武汉美康整体销售收入的 50%左右；b. 2019 年，因武汉安合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安合瑞”）、武汉市和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和美”）未及时支付货款，经多次协商追讨后，武汉美康于 2019 年 10 月起诉武汉安合瑞、武汉和美及其原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武汉安合瑞、武汉和美系公司收购业务的前身，公司的业务和管理团队、销售团队均自武汉安合瑞、武汉和美承接。受上述诉讼事件的影响，公司的销售渠道、销售资源受损，销售收入下滑。

(2) 浙江涌捷 2019 年度收入下降 6.91%，主要系代理西门子品牌业务的销售收入下滑引起。浙江涌捷代理西门子业务主要用于母公司美康生物和宁波美康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由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医学检验集约化的业务结构进行优化，导致浙江涌捷的代理西门子品牌销售收入和整体营业收入下滑。

(3) 内蒙古盛德 2019 年度收入增加 0.14%，低于公司预期和同行业水平。主要原因系内蒙古部分地区于 2019 年度推广阳光采购平台，要求公立医院于阳光采购平台采购的比例不低于 80%。由于贝克曼库尔特商贸（中国）有限公司就部分产品的价格提出申诉，申诉后这些产品在阳光采购平台临时下架，导致内蒙古盛德难以开展该部分产品的销售，收入增长未达到预期。

**会计师回复：**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2. 报告期内，你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8.52 亿元，同比增长 1933.29%，其中商誉减值损失、坏账损失分别为 7.48 亿元、6,912.17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5141.24%、153.22%；无形资产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分别为 2,866.29 万元、530.63 万元，而去年相关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1) 请结合 2019 年以来公司所属行业政策及客户信用等方面发生的变化，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合规性。

**公司回复：****(一) 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二) 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则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三）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过程

2019 年以来，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明显的变化，通常情况下，公司提供给经销商的信用周期为 1-3 个月；提供给医院客户的信用政策为 6 个月，部分地区为 6-18 月。根据上述信用政策及历史经验，公司制定按组合计提的应收款项，并确定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计提比例。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及应用指南，公司结合历史款项收回率，运用迁徙法计

算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结果与账龄分析比例对比如下：

账 龄	账龄分析法比例	测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测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0. 06%	0. 11%
1-2 年	10%	1. 08%	0. 22%
2-3 年	20%	8. 40%	0. 74%
3-4 年	50%	47. 88%	1. 78%
4-5 年	80%	94. 13%	100. 00%
5 年以上	100%	100. 00%	100. 00%

如上表所示，公司根据迁移率模型计算的坏账准备金额要低于按账龄分析法下计算的坏账准备金额。因此，公司仍选择账龄分析法下计提的比例作为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更加谨慎。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政策对期末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对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未发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应收款项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综上所述，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2) 发生减值的无形资产为商标权 2,477.64 万元、客户关系 388.65 万元。请结合相关商标权、客户关系的形成原因、相关公司近三年经营状况、发现减值迹象的时点及依据，说明报告期内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时点是否恰当，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回复：**

公司 2019 年度发生减值的无形资产均系子公司伯明翰美康持有，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商标权	3,655.53	1,177.89	2,477.64	-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客户关系	1,102.94	714.28	388.65	-
合计	4,758.47	1,892.18	2,866.29	-

2016年8月，伯明翰美康与美国阿拉巴马州北区破产法院指定的破产资产的信托人签署资产购买协议，以1,960万美元收购破产程序中的美国Atherotech Inc所拥有的经营性资产，同时承继部分合同，但不承担其债权、债务。伯明翰美康实际支付19,552,460.00美元，收购的资产包括存货204,948.37美元、固定资产4,817,366.57美元、专利技术1,690,000.00美元、商标权5,240,000.00美元、客户关系1,581,000.00美元，合计13,533,314.94美元，差额6,019,145.06美元确认为商誉。其中商标权5,240,000.00美元，包括VAP TEST、VAP<sup>+</sup> Test、Our Health Heart等商标，在2019年12月31日折算为人民币36,555,288.00元，取得后按10年进行摊销。客户关系在2019年12月31日折算为人民币11,029,372.20元，取得后按5年进行摊销。

伯明翰美康主要经营财务指标详见本回复中问题1(5)之回复。

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及经营策略调整，伯明翰美康运营的Atherotech Inc业务板块经营成本太高，经营亏损情况无法得到改善。2019年12月，伯明翰美康的股东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伯明翰美康自2019年12月31日起停止运营Atherotech Inc业务板块。公司将加快对该板块VAP&VLP脂类诊断技术在国内进行产业化及市场推广。目前该板块业务在国内已获得4项专利和两个产品注册证，同时在江西省、浙江省、山东省等多个省份进行物价申报及市场推广。

子公司伯明翰美康本期亏损7,909.85万元，主要系由于伯明翰美康对Atherotech Inc业务板块停止经营，且后续不会重新经营，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客户关系、商标、商誉已无使用价值，也无法对外转让，应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875.68万元，包括计提无形资产-客户关系减值准备388.65万元；商标权减值准备2,477.64万元、商誉减值准备2,009.39万元。同时公司销售规模较小，而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人员薪酬等运营成本较高而产生一部分亏损。

综上所述，伯明翰美康 2019 年末对无形资产——商标权、客户关系计提减值的时点是恰当的，计提金额是充分合理的。

**会计师回复：**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3) 发生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山东日和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日和”）的投资。请结合山东日和近三年经营状况，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时点是否恰当，计提金额是否充分、合理。

**公司回复：**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出资 2,550.00 万元购买山东日和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日和）30% 的股权，购买时出资额中含溢价金额 2,043.68 万元。

公司对山东日和近 3 年的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收到的股利	期末原值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2017 年度	223.97		2,999.10	209.10	2,790.00
2018 年度	262.69		3,261.79		3,052.69
2019 年度	242.94	392.00	3,112.73	530.63	2,373.00

山东日和近 3 年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较 2018 年变动比例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008.81	7,737.68	5,413.31	-9.42%	42.94%
营业成本	4,876.71	5,586.00	3,540.18	-12.70%	57.79%
毛利率	30.42%	27.81%	34.60%	9.39%	-19.62%
期间费用	994.42	886.78	823.80	12.14%	7.64%
净利润	809.82	875.63	746.58	-7.52%	17.29%

2017 年度山东日和经营情况低于预期，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山东日和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

结果，公司 2017 年对山东日和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9.10 万元。

2018 年度山东日和收入和利润较 2017 年出现增长且高于 2017 年度预测，公司预期该投资未出现进一步减值迹象。根据减值测试计算结果，无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2019 年度山东日和受行业政策的影响经营情况低于公司的预期，较 2018 年度有所下滑，且低于公司的预期，长期股权投资出现进一步减值迹象。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山东日和的长期股权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本期对山东日和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30.63 万元。

综上，公司 2019 年度对山东日和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的时点是恰当的，计提金额是充分合理的。

**会计师回复：**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4）报告期内，你公司大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请说明前期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充分、谨慎，是否存在前期应减值未减值而在报告期内大额计提减值准备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每年根据会计政策对金融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出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及出现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一）应收款项**

公司 2017 年-2019 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81.77	1,914.21	2,097.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32.89	812.98	657.57

合 计	6,914.66	2,727.19	2,754.65
-----	----------	----------	----------

公司 2017-2019 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78.79	2,911.40	5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244.76	6,044.87	5.43	138,049.69	7,502.76	5.43	107,967.98	5,595.78	5.18
合计	116,623.54	8,956.26	7.68	138,049.69	7,502.76	5.43	107,967.98	5,595.78	5.18

其他应收款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22.39	4,599.18	91.57	3,970.00	1,191.00	30.00	3,970.00	794.00	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95.23	1,337.83	12.75	13,682.14	1,401.58	10.24	9,879.74	976.28	9.88
合计	15,517.62	5,937.01	38.26	17,652.14	2,592.58	14.69	13,849.74	1,770.28	12.78

公司 2019 年度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增加，主要系由于 2019 年度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科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武汉安合瑞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386.98	1,193.49	50.00
武汉市和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14.45	757.23	50.00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	应收账款	1,033.34	516.67	50.00
江西中寰医院	应收账款	444.01	444.01	100.00
嘉祥共创（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870.00	3,569.53	92.24
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5.48	122.74	50.00
Creo Wellness, L.L.C	其他应收款	906.91	906.91	100.00
合计		10,401.17	7,510.58	

## 1、武汉安合瑞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市和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公司和子公司武汉美康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状，起诉武汉安合瑞、徐联英和邱重任，要求武汉安合瑞支付结算欠款及相关滞纳金，徐联英和邱重任承担连带责任，要求邱重任支付违约金250万元。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2019年10月14日受理。因案件涉及的诉讼金额大小和管辖权等原因，此项诉讼转由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5月9日出具《传票》，将于2020年6月29日上午9点30分就该案进行开庭审理。截至本询问函回复出具日，尚未开庭审理。

2019年10月，公司和子公司武汉美康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状，起诉武汉和美、徐联英和邱重任，要求武汉和美支付结算欠款及相关滞纳金，徐联英和邱重任承担连带责任，要求邱重任支付违约金250万元。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2019年10月14日受理，截至本询问函回复出具日，尚未开庭审理。

徐联英和邱重任系武汉安合瑞和武汉和美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20年5月，公司和子公司武汉美康收到武汉和美、邱重任提出的反诉，要求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款1,000万元，要求支付武汉和美业务费用共计28,498,782.85元。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在审查后，决定与原诉讼合并受理。目前开庭时间暂未确定。

公司认为公司的诉讼请求预期能够得到法院的支持，公司已对以上被告申请财产保全，但可保全的财产较少。鉴于目前公司尚未支付邱重任股权转让款1,000万元，且徐联英和邱重任仍然持有武汉美康36.50%的股权，通过诉讼手段，上述资产预计可作为可执行财产收回。同时考虑被告中存在外籍人员，诉讼时效较长，公司认为计提50%的坏账准备是合理的。

2018年12月31日，根据发货、货款回收情况及对客户的资信能力、还款意愿评估，公司未发现上述应收账款存在明显减值迹象，计入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019年度，公司发现其信用风险出现显著增加，并提起诉讼，按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2、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

2019 年 11 月，公司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状，起诉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要求支付合同款及相关滞纳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受理，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为公立医院，双方合作已结束，相关货款对方未按约支付。公司认为公司的诉讼请求预期能够得到法院的支持，同时考虑款项逾期和诉讼执行难度，公司认为计提 50%的坏账准备是合理的。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发货、货款回收情况及对客户的资信能力、还款意愿评估，公司未发现应收账款——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将其计入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019 年度，公司发现其信用风险出现显著增加，并提起诉讼，按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3、江西中寰医院

2019 年 11 月，子公司宁波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状，起诉江西中寰医院，要求支付技术服务费收入及相关滞纳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受理。截止至本回复函出具日，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核实发现，江西中寰医院经营状况较差，且涉诉案件较多，已被列入失信黑名单，其股东江西华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中寰医院 100% 股权在 2019 年 1 月 24 日已被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冻结，医院的资产和其实际控制人的房产、车辆已被法院查封。江西中寰医院基本无可执行财产偿还公司货款。故公司对江西中寰医院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发货、货款回收情况及对客户的资信能力、还款意愿评估，公司未发现应收账款-江西中寰医院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将其计入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019 年度，公司发现其信用风险出现显著增加，并提起诉讼，按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4、嘉祥共创（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嘉祥共创（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祥共创”）欠付的股权转让款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支付，已逾期，经诉讼程序后，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公司经减值测试后，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于 2018 年末公司对嘉祥共创进行减值测试时，综合考虑款项已逾期，且其未完全按照调解书支付款项；同时考虑该项借款由姚铭锋、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姚铭锋系泰普生物科学（中国）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和实际控制人，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金额较高（分别为 13,000 万美元和 7,738.91 万美元），且姚铭锋了解到其妻子名下位于厦门的住宅和车位产权证明。公司按 30%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于 2019 年末公司对嘉祥共创进行减值测试时，公司按法院查封的可执行财产重新测算。截止 2020 年 4 月 27 日，法院已查封姚铭锋名下两套厂房（晋江市龙湖镇南庄村工业小区南庄村工业小区 9 号（1）、（2）号）；已冻结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福州金山支行存款 4,648.95 元及冻结嘉祥共创在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的存款 47.62 元；已冻结嘉祥共创持有的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 51%的股权，冻结期限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除此之外，暂无其他可供执行之财产线索。

根据初步估计，上述可执行财产预计价值为 300.4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两套厂房价值 300.00 万元

厂房面积为 5,271.14 m<sup>2</sup>，根据钢混结构建造成本 1,200 元/m<sup>2</sup>，成新率为 70%，预计评估价值 442.78 万元。但该厂房建筑物权属与土地权属相分离，即晋江市龙湖镇南庄村工业小区南庄村工业小区 9 号（1）、（2）厂房产权归姚铭锋所有，土地使用权归集体所有，土地权属证号为晋集（2004）12395 号。厂房拍卖转让可能存在较大限制，扣除拍卖可能需要产生的评估等相关费用，并考虑时间成本，预计可收回价值在 300 万元左右。

（2）银行存款价值 0.47 万元。

（3）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 51%的股权价值 0.00 元。

根据公开信息了解，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两家检验所（北京泰普舜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福州泰普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出售给厦门万邦恒泰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后续无持续经营能力，其股权价值预计为 0 万元。

## 5、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瀚联”）

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京都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与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瀚联”）2017年11月就韩国DFI公司赛宝系列产品的推广合作事宜签署《总经销协议》。后双方合作终止，并于2018年11月签订《合同终止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上海瀚联应于1年内支付267.293万元款项给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剩余货物退还给上海瀚联。终止协议签订后，公司向上海瀚联退还了部分剩余货物，并与上海瀚联沟通未退还货物的价值在应收款项中扣减，但上海瀚联未支付任何款项。2019年11月，公司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诉状，起诉上海瀚联，要求支付合同款2,454,830.00元及相关滞纳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2019年11月6日受理。同时上海瀚联于2019年12月向上海虹口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解除终止协议，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将将案件移送至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合并审理。2020年4月30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将于2020年6月1日对该案件进行开庭审理。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根据以上情况并与经办律师沟通后，判断公司的基本诉求能够得到法院的支持，预计能够收回一定的款项。公司已申请财产保全，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冻结上海瀚联约84万元的银行存款。

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应收款——上海瀚联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将其计入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2019年读，公司发现其信用风险出现显著增加，并提起诉讼，按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Creo Wellness, L. L. C 单独计提坏账的说明详见本回复中问题七之回复。**

综上所述，公司于2019年期末对上述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前期应减值未减值而在报告期内大额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 （二）无形资产

公司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详见本回复问题2（2）之说明。

## （三）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详见本回复问题2（3）之说明

综上所述，公司并未存在前期应减值未减值而在报告期内大额计提减值准备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3. 报告期内，你公司合并范围变动和投资活动较为频繁，包括处置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美康生物科技（舟山）有限公司等 8 家子公司股权、注销美康盛达生物科技泰州有限公司等 3 家子公司、设立民权县美康盛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宁波盛德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此外，你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9 日收购澳瑞（江西）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润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转让浙江汉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8% 的股权。请列示上述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说明交易对手方名称、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交易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金额，并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子公司主营业务、子公司经营状况及其重要性逐项说明上述处置、注销、新设、收购、转让股权等活动发生的原因、合理性，以及你公司相关决策是否审慎。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行业政策的调整、行业发展情况和顺应市场环境的变化等因素适度调整战略方向，聚焦发展自产产品核心产业，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升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集中优势资源，不断完善和拓展研发技术平台及产品线布局。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进行调整，包括处置、注销、新设、收购、股权转让了部分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处置八家子公司股权情况

#### 1、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调整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效率和资金运营效益，公司于 2019 年 9 月以 3,780 万元转让控股子公司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和盛”）21%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重庆和

盛 30%的股权，但重庆和盛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转让重庆和盛的交易对手方是刘培岗先生，系重庆和盛原股东刘二岗先生胞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价格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 0972 号】《拟股权转让涉及的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作为依据。根据《资产评估报告》重庆和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 28,000 万元，较重庆和盛账面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增值 16,140.86 万元，增值率 136.10%以上述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结合利润分配方案的约定，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2、美康生物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为控制对外投资风险，回笼资金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9 年 9 月以 3,550 万元转让全资子公司美康生物科技（舟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美康”）71%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舟山美康 29%股权，但舟山美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转让舟山美康的交易对手方是余颖娜女士，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价格以公司取得舟山美康股权实际支付金额为作价依据，并结合当时舟山美康实际经营情况及账面资产情况经各方协商一致确定。

## 3、江西省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上饶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公司与 2019 年 1 月分别以 600 万元和 1,100 万元转让江西省美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美康”）和上饶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医检所”）两家控股子公司各 52%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在持有上述两家公司的股权。公司转让江西美康和上饶医检所的交易对手方为郑绍军先生和胡容花女士，其中郑绍军先生为上述两家公司的原股东，郑绍军先生和胡容花女士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根据江西美康和上饶医检所的经营情况协商一致确定。

## 4、赣州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赣州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医检所”）自设立以来未开展任何业务且公司未实缴出资，公司于 2019 年 4 月以 0 元价格转让赣州医检所 35% 的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然持有赣州医检所 20% 的股权，但赣州医检所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交易对手方为北京天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赣州医检所原股东江西天羔实业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肖献华，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战略发展、完善业务布局、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升管理效率，公司以 0 元价格转让赣州医检所剩余 20% 的股权，交易对手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持有赣州医检所 20% 的股权。

## 5、金华市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金华市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医检所”）自设立以来一直亏损，且占用公司大量资金。公司为控制对外投资的风险，回笼资金并进一步改善经营业绩，公司 2019 年 6 月以 30 万元转让控股子公司金华医检所 50% 的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金华医检所 1%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对手方为李丰先生、江怀昆先生、杭州普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其中李丰先生系金华医检所原股东，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根据金华医检所经营情况及账面资产情况协商一致确定。

## 6、美康生物科技(陕西)有限公司

美康生物科技(陕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美康”）做为公司区域渠道运作平台的试点，自设立以来没有达到营销渠道布局的预期效果。为优化管理机构及提升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以 672 万元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美康 100% 的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陕西美康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对手方为罗念庆先生，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根据公司取得陕西美康股权实际支付金额并结合陕西美康当时实际经营情况及账面资产情况经协商一致确定。

## 7、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康基金”）于2016年1月由公司与控股股东邹炳德先生、董事卓红叶女士等部分公司管理人员及其他合作方，以有限合伙企业的形式共同设立，其设立目的是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储备更多并购标的，整合体外诊断产业资源，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时降低公司对外投资并购的风险。

美康基金自设立至公司退出，其投资的项目仅为杭州倚天和天津市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均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销售业务，其中天津市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收购当年（2016年）转让给原出让方。

鉴于公司在退出美康基金前已通过美康基金间接控股杭州倚天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运营效率，公司余2019年3月与美康基金及美康基金其他合伙人共同签署了《宁波美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退伙协议》，公司从美康基金退伙，并由美康基金按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向公司分配美康基金的资产与负债，其中包括杭州倚天66.89%的股权；同时，公司与杭州倚天、美康基金共同签署了《关于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参考杭州倚天评估价值的基础上，经协商公司以人民币289,712,109.26元收购美康基金持有标的公司杭州倚天剩余32.11%股权。本次退伙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退出美康基金并由原来直接持有杭州倚天1%股权变更为直接持有杭州倚天100%股权。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上述八家子公司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金额合计为1,258.89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25%，影响较小。

## （二）注销三家子公司情况

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广盛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广盛源”）、美康盛达生物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盛达”）、美康盛医生物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盛医”）自设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和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将上述三家公司进

行注销，从办理完工商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三）新设两家子公司情况

#### 1、民权县美康盛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基于公司已在河南省设立了永城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城医检所”），为了提高民权县区内检验业务水平，为加速民权县区域性检验中心建设，在民权县卫健委的指引下，以民权县中医院为中心设立区域性检验中心，实现县区内检验结果互联互通，从而节约国家医保资金；同时，也能更好地将公司诊断服务业务辐射到当地县域及乡镇医疗机构，提升公司在当地的市场份额。2019年4月，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永城医检所出资全资设立民权县美康盛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权医检所”）。

#### 2、宁波盛德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由于考虑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倚天销售规模比较大，公司进行统筹优化，于2019年4月通过全资子公司杭州倚天在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出资设立宁波盛德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倚天”），杭州倚天持有宁波倚天100%股权，计划将杭州倚天部分业务转移到宁波倚天，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资金使用效率。

### （四）收购两家公司及转让股权情况

2019年至今，公司收购澳瑞（江西）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润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转让参股公司浙江汉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8%的股权。

#### 1、收购澳瑞（江西）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润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拓展和完善公司地产品线，更好地满足市场不同需求，以协助公司全面发展。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以620万元（对应认缴出资额900万元，已实缴出资额620万元）收购澳瑞（江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澳瑞”）90%股权；于2020年3月9日以876.59万元（对应认缴出资额2,100万元，已实缴出资额876.59万元）收购重庆润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润康”）7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并取得控制权后，公司将江西澳瑞和重庆

润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对手方为宁波上医善世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价格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出具的以2019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1811号】和【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1812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作为依据，并结合江西澳瑞和重庆润康实际经营情况，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

## 2、转让参股公司浙江汉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8%的股权

公司于2018年6月与杭州倚天原股东许志良共同收购浙江汉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汉库”），其中公司持有浙江汉库 8%股权，许志良持有浙江汉库 92%股权。因浙江汉库业务开展缓慢，且公司后续也不计划继续投入资金，公司于2019年12月将持有浙江汉库 8%的股权作价 200 万元（对应认缴出资额 480 万元，已实缴出资额 200 万元），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千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于2020年1月17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浙江汉库的股权。交易对手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千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杭州倚天原股东许志良，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价格按实缴出资确定。

## （五）上述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 1、重庆和盛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14,851.91	16,648.92
2	负债总额	5,039.13	12,092.76
3	股东权益	9,812.78	4,556.16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16,603.53	20,478.31
2	利润总额	3,438.43	4,095.13
3	净利润	2,874.19	3,443.38

## 2、舟山美康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4,752.72	5,273.45
2	负债总额	-	679.01
3	股东权益	4,752.72	4,594.43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	1,038.53
2	利润总额	-247.28	-158.28
3	净利润	-247.28	-158.28

## 3、江西美康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2月28日
1	资产总额	1,180.60	1,329.54
2	负债总额	505.50	604.26
3	股东权益	675.10	725.28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2月
1	营业收入	1,778.41	424.64
2	利润总额	183.00	48.30
3	净利润	134.89	50.18

## 4、上饶医检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2月28日
1	资产总额	1,472.14	1,715.08
2	负债总额	398.35	553.93
3	股东权益	1,073.79	1,161.15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2月
1	营业收入	2,376.91	463.25
2	利润总额	820.74	118.45

3	净利润	610.16	87.36
---	-----	--------	-------

## 5、赣州医检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	661.11
2	负债总额	—	193.12
3	股东权益	—	467.99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	0.28
2	利润总额	—	-122.66
3	净利润	—	-122.66

## 6、金华医检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2,561.42	2,778.13
2	负债总额	4,166.07	4,422.73
3	股东权益	-1,604.65	-1,644.60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4,348.48	5,343.29
2	利润总额	-1,711.01	-39.95
3	净利润	-1,711.01	-39.95

## 7、陕西美康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4月30日
1	资产总额	1,207.55	1,073.25
2	负债总额	222.67	93.05
3	股东权益	984.87	980.20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4月
1	营业收入	1,011.26	182.83

2	利润总额	87.49	-4.70
3	净利润	68.59	-4.67

## 8、美康基金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1	资产总额	90,539.55	87,883.11
2	负债总额	20,624.27	18,143.56
3	股东权益	69,915.28	69,739.55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3月
1	营业收入	-	-
2	利润总额	-1,143.69	-175.73
3	净利润	-1,143.69	-175.73

## 9、江西广盛源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1月30日
1	资产总额	53.55	-
2	负债总额	0.00	-
3	股东权益	53.55	-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1月
1	营业收入	-	-
2	利润总额	-46.45	-52.69
3	净利润	-46.45	-52.69

## 10、泰州盛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7月31日
1	资产总额	165.47	-
2	负债总额	-	-
3	股东权益	165.47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7月

1	营业收入	-	-
2	利润总额	-18.40	2.84
3	净利润	-18.40	2.84

## 11、泰州盛医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7月31日
1	资产总额	49.34	-
2	负债总额	0.71	-
3	股东权益	48.63	-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7月
1	营业收入	6.70	-
2	利润总额	-51.37	-0.27
3	净利润	-51.37	-0.27

## 12、民权医检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	434.64
2	负债总额	-	354.28
3	股东权益	-	80.37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	421.25
2	利润总额	-	107.15
3	净利润	-	80.37

## 13、宁波倚天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	-
2	负债总额	-	7.62
3	股东权益	-	-7.62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	-
2	利润总额	-	-7.62
3	净利润	-	-7.62

## 14、江西澳瑞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213.60	204.42
2	负债总额	35.90	126.40
3	股东权益	177.70	78.03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	-
2	利润总额	-214.79	-319.68
3	净利润	-214.79	-319.68

## 15、重庆润康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456.45	208.68
2	负债总额	15.21	113.28
3	股东权益	441.24	95.39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	0.18
2	利润总额	-338.76	-832.44
3	净利润	-338.76	-832.44

## 16、浙江汉库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	资产总额	3,352.68	5,020.16

2	负债总额	925.16	693.76
3	股东权益	2,427.51	4,326.39
序号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12月
1	营业收入	1,381.13	2,634.63
2	利润总额	-870.32	209.00
3	净利润	-871.86	209.00

关于上述处置、注销、新设子公司以及收购或转让子公司股权的事项，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于未达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事项由公司董事长审议审批，对于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标准、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事项依法进行了决策和信息披露，同时，对于部分收购和股权处置事项，公司还聘请独立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美康基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处置控股子公司重庆和盛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且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处置子公司金华医检所、陕西美康、舟山美康，注销江西广盛源、泰州盛达、泰州盛医，均依据公司相关规定经由经办人和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审批后报董事长审议通过，且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处置子公司江西美康、上饶医检所、赣州医检所，收购重庆润康、江西澳瑞部分股权，新设民权医检所及宁波倚天，转让浙江汉库股转均依据公司相关规定经由经办人和各相关部门负责人审批后报董事长审议通过，且在定期报告中进行了信息披露。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含处置、注销、新设、收购、转让股权等活动）具有合理性，公司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审慎。

4. 你公司发起多项诉讼，且被告方多为合作对象，涉案金额约 1.58 亿元。请逐项说明相关诉讼的最新进展，你公司选取合作对象是否充分考虑其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以及你公司相关决策是否审慎。

回复：

### (一) 公司相关诉讼情况一览

序号	原告	被告（被执行人）	涉案金额
案件 1	公司	嘉祥共创（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姚铭锋、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 余万元(含股权转让款 3,870 万元、违约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利息损失人民币 1,001.205 万元、以 3,970 万元为本金, 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算至款项付清日止的利息损失, 以及连带支付申请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仲裁费 68.447 万元和律师费 60 万元)
案件 2	公司	武汉安合瑞科技有限公司、徐联英、邱重任	人民币 2,833.69 万元(含武汉安合瑞及其控制人徐联英、邱重任支付结算欠款 2583.69 万元和至款项结清日利息、违约金 250 万元以及相关诉讼费用)
案件 3	公司	武汉市和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徐联英、邱重任	人民币 1,678.98 万元(含武汉和美及其控制人徐联英、邱重任支付结算欠款 1,428.98 万元和至款项结清日利息、违约金 250 万元以及相关诉讼费用)
案件 4	公司	杭州健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5,738.25 万元
案件 5	公司	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45.48 万元
案件 6	公司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	人民币 1,033.37 万元
案件 7	宁波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江西中寰医院	人民币 444.01 万元

### (二) 公司上述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案件 1：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就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事项向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厦门中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依法强制执行嘉祥共创、姚铭锋、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三被执行人（以下简称“三被执

行人”）连带支付申请人股权转让款、违约金、利息损失以及仲裁费和律师费。

厦门中院已依法立案执行，并向公司出具了《执行裁定书》等法律文件。根据《执行裁定书》的相关内容，最终裁定为：冻结、划拨三被执行人所有的款项人民币 63,330,000 元，或查封、扣押、变卖被执行人相应的等值财产。该裁定立即执行。但仍须公司提供被执行人财产状况的证据或线索以及厦门中院查找被执行人可供执行财产。

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累计收到嘉祥共创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100 万元，仍有 3,870 万元股权转让款以及违约金、利息损失等相关费用尚未收到。厦门中院查封了被执行人的可执行财产如下：已查封姚铭锋名下两套厂房（晋江市龙湖镇南庄村工业小区南庄村工业小区 9 号（1）、（2）号、已冻结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福州金山支行存款 4,648.95 元及冻结嘉祥共创在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的存款 47.62 元；已冻结嘉祥共创持有的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 51%的股权 2,340.90 万元，冻结期限至 2022 年 7 月 16 日止。除此之外，暂无其他可供执行之财产线索。根据初步估计，上述可执行财产预计价值为 300.47 万元。其他相关程序仍在履行中。

案件 2：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受理该案。因案件涉及的诉讼金额和管辖权原因，此项诉讼转由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出具《传票》，将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 点 30 分就该案进行开庭审理。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公司尚未收到对方支付的款项。

案件 3：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受理该案。2020 年 5 月 9 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出具《通知书（2019）浙 0212 民初 14814 号》：武汉和美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武汉和美、邱重任提出反诉，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在审查后，决定与原诉讼合并受理。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反诉申请人正在举证过程中，该案的开庭审理时间暂未确定，公司尚未收到对方支付的款项。

案件 4：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受理该案。2019 年 11 月 12 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组织公司与杭州健立对该案件进行了调解。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收到了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签发的《调解书》。同

日,经公司与杭州健立协商,就该买卖合同纠纷达成和解并签署《债务清偿协议》。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杭州健立已按《债务清偿协议》向公司以自有资产偿还债务共计折合人民币 5,738.25 万元。此外,根据《债务清偿协议》,杭州健立需要将其相关业务转移至公司,目前转移已基本完成。

案件 5: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受理该案。同时上海瀚联于 2019 年 12 月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解除终止协议,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将案件移送至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合并审理。2020 年 4 月 30 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出具《传票》,将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对该案件进行开庭审理。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该案尚未开庭审理,公司与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已结束,公司尚未收到对方支付的款项。

案件 6: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受理该案。2020 年 1 月 17 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开庭初次审理该案,并进行了初步的质证。因该案件相关证据和资料繁杂,初次开庭后双方仍需进行证据收集工作。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将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对该案件再次开庭审理。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该案尚未有判决结果,公司与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的合作已结束,公司尚未收到对方支付的所欠货款。

案件 7: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受理该案。2020 年 5 月 8 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开庭初次审理该案。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子公司宁波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与江西中寰医院的合作已结束,但尚未收到对方支付的所欠货款,该案尚未有判决结果。

### (三) 合作对象选择理由及相关决策程序

#### 1、嘉祥共创

基于公司的第三方医学诊断服务在宁波及周边地区取得了快速发展并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具备了全国拓展的实力和人才储备,公司计划在诊断产品销售取得优势的重点区域布局区域医学检验共享中心,充分发挥公司“诊断产品+诊断服务一体化”商业模式的竞争优势。当时泰普生物科学(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普生物”)全资子公司福州泰普生物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泰

普”）持有福州泰普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及北京泰普舜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两家医检所”）100%的股权。公司拟通过上述两家医检所为平台，通过资源整合、技术创新，逐步拓展福建和北京的医学检验服务市场，进而不断扩大公司在行业细分市场的占有率。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泰普生物、林滨及管理团队签署了《共同投资框架意向书》，共同投资新设福建美康泰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泰普”）（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15-063）。通过福建泰普收购泰普生物全资子公司福州泰普持有的上述两家医检所100%的股权。

因美康泰普自设立后持续处于经营性亏损且未达预期，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泰普生物科学（中国）有限公司等签署终止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泰普生物、林滨及管理团队等签署《关于终止<投资合作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书>履行之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终止公司与泰普生物、林滨及管理团队等原协议约定的投资合作及股权收购事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16-113）。

《终止协议》中约定公司退出合作并将其持有的美康泰普51%的股权作价人民币4,500万元，转让给林滨及管理团队指定对象嘉祥共创，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由公司与嘉祥共创另行签署，同时，对违约责任也做了约定。

2016年12月23日，公司与嘉祥共创、福建泰普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将持有的福建泰普51%股权以人民币4,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嘉祥共创，并对付款期限和金额做出了约定；同日，为保证嘉祥共创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公司与嘉祥共创、姚铭锋签署了《担保协议》，约定姚铭锋为公司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应履行的全部合同义务。此外，公司与福建泰普签署了《股权质押协议》，约定福建泰普将其持有的两家医检所的100%股权质押给公司以承担担保责任，担保范围为《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嘉祥共创应当全部履行的合同义务及应对债权人承担的全部义务。

上述协议签订后，公司按《终止协议》约定履行了合同义务，股权转让于2016年12月30日完成变更登记。然而，嘉祥共创一直拖延支付股权转让款，截至本回复披露日，剩余3,870万元股权转让款项一直不予支付。而福建泰普也

一直不配合提供股权质押登记的相关资料，导致公司无法办理质押登记，且根据公开信息了解，福建泰普已将其持有的两家医检所出售给厦门万邦恒泰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由此，公司对福建泰普的投资设立及后续终止均履行了审议和决策程序，并始终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自身义务，且为了保障公司权益与被告嘉祥共创签署了多份协议，以确保其履约。即便如此，经公司多次催讨，被告嘉祥共创仍未有付款的诚意和行动，因此公司决定通过法律途径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 2、武汉安合瑞、武汉和美

基于公司当时在全国布局区域医学检验中心及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同时武汉和美、武汉安合瑞两家公司专业从事希森等多个国际知名品牌的体外诊断产品的综合服务，具有多层次的业务网络、优质医疗机构资源及多年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在湖北省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开拓能力以及良好的销售渠道资源。武汉美康与公司在湖北区域的产品种类、市场覆盖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具备较好的协同性，能够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促进公司战略布局的实现，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武汉美康盛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武汉和美、武汉安合瑞及其股东等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公司出资 8,300 万元收购上饶市新安略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最终持有武汉美康 56% 的股权，并以武汉美康为平台，接续和收购武汉安合瑞、武汉和美的医疗器械经营业务及相关资产，共同持续运营该等业务和资产，实现武汉美康与公司在湖北区域的产品种类、市场覆盖和销售渠道等方面具备较好的协同性（公告 2016-084）。

此次《投资合作协议》签署前，公司投资部专门前往武汉当地对上述收购公司做了相关的尽职调查并出具了报告和相关测算结果，经相关部门负责人审批同意后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由此，公司投资收购武汉美康履行了审议和决策程序。但因为武汉和美、武汉安合瑞、徐联英、邱重任等行为严重违反了原定的协议约定，侵害了公司和子公司武汉美康的合法权益。为进一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挽回或减少公司损失，公司对该合同纠纷一事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3、杭州健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公司当时坚持内涵式创新研究促增长和外延式收购兼并促发展的战略，公司分阶段地进行投资与公司定位相关联、具有互补性、具有一定盈利能力、具有前沿技术优势的生产企业或综合服务商，以满足公司产能扩充、产品研发和渠道优化的需要。杭州健立是一家生产型企业，拥有多项产品注册证，能与公司的产品线协同发展。公司于 2017 年 3 月，以向杭州健立增资的方式成为其股东，并持有 35%的股份。同时，公司和子公司宁波美康盛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德生物”）均与杭州健立签订了购销合同、采购合同进行业务合作，杭州健立向公司和盛德生物购买体外诊断试剂与生化仪器及相关配件。经公司与杭州健立双方对账后，确认杭州健立尚存在拖欠货款未支付给公司及盛德生物。为使合作继续开展，杭州健立向公司和盛德生物出具《还款计划书》。由于后期公司与盛德生物继续向杭州健立供货加之杭州健立未能按《还款计划书》按时还清欠款，导致累计拖欠的货款增加。

因此，为进一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挽回或减少公司损失，公司对此拖欠货款一事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收到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签发的《调解书》。同时，与杭州健立就该买卖合同纠纷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债务清偿协议》。截止至本回复出具日，杭州健立已按《债务清偿协议》向公司以自有资产偿还所有债务。

### 4、上海瀚联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瀚联作为韩国 DFI 公司赛宝系列产品中国区的总代理，承担其产品中国区域内的市场推广、分销管理及售后服务。公司子公司京都弘益生物科技(苏州)（以下简称“京都弘益”）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致力于医疗临床检验分析产品的生产，其生产的尿液分析试纸及配套分析仪已在国内众多医疗机构中使用。为协助京都弘益开拓国内高端市场，公司经相关部门经测算和相关决策后，同意与上海瀚联签署《总经销协议》，通过上海瀚联授权在全国范围内的医院体系独家经销其产品“尿液两项分析试纸条”，合作期限为 2018 年-2021 年。后因市场未打开，销量未达到预期，双方于 2018 年 11 月签署了《合同终止协议》，约定公司的预付货款 500 万元，剔除已拿货折合的 232 万元，余款 245 万元上海瀚联在

2019年11月31日前付清。

鉴于上海瀚联迟迟未退还剩余货款，为进一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挽回或减少公司损失，公司对此合同纠纷一事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5、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江西中寰医院

基于公司当时计划在诊断产品销售取得优势的重点区域布局区域医学检验中心及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充分发挥公司“诊断产品+诊断服务一体化”商业模式的竞争优势。公司加快推进与各区域医院的合作，不断扩大公司在行业细分市场的占有率。由于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和江西中寰医院在与公司合作前具备场地、人员、资源、业务等优势，且经过公司相关部门对合作盈利能力的测算、运营阶段的成本变动分析并履行内部审核批准并核查后，公司与2016年与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和江西中寰医院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通过投入设备、技术服务、试剂耗材等与其在当地进行合作共建，并按照协议约定的比例分成。

由于后期合作过程中，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和江西中寰医院存在未按协议约定支付款项的情形，为进一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挽回或减少公司损失，公司对与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和江西中寰医院合同纠纷的事项分别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综上所述，公司与上述合作对象合作前经过了尽调、测算，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对涉及重要交易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形成决议并进行了信息披露。此外，为了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就上述违约等行为向公司所在地法院提出了诉讼。

今后，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和加大对合作前调查和审批工作力度，充分考虑对方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加强完善对合作过程的管控，及时发现控制并控制风险，做好风险防范及解决方案。公司将结合当前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对重要交易事项做出审慎决策，并一如既往地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 5. 报告期内，你公司子公司宁波美康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

康盛达”）、宁波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康盛德”）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5.52 亿元、3.1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21.05%、13.25%，净利润分别为-158.94 万元、1,836.72 万元，同比分别下降 139.09%、37.87%。请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美康盛达、美康盛德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而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 1、美康盛达 2018 年-2019 年相关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率
营业收入	55,187.94	17,189.65	221.05%
营业成本	50,676.63	16,584.29	205.57%
毛利率	8.17%	3.52%	4.65%
期间费用	3,889.35	448.19	767.79%
信用减值损失	-497.08	220.12	-325.82%
资产处置收益	-313.45	0.85	-36976.47%
利润总额	-201.98	310.86	-164.97%
净利润	-158.94	406.61	-139.09%

美康盛达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度增长 221.05%，主要系公司为了更好的对各业务板块进行精细化管理，从而对各业务板块进行调整。公司于 2018 年 8 月开始，将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全部划到全资子公司美康盛达并由其运营，该业务造成美康盛达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 28,365.06 万元，营业成本增加 24,275.99 万元，毛利率为 14.42%。同时，为进一步加强供应链管理，通过集中采购提高采购效率和降低采购成本，由美康盛达统一对外采购国内外其他厂家的诊断产品，在对外销售的同时销售给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使美康盛达 2019 年度增加关联方营业收入 25,886.28 万元，营业成本 24,937.63 万元，毛利率为 3.66%。

此外，美康盛达 2019 年度期间费用较 2018 年度增加 3,441.16 万元，主要

系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运营人员增加,与业务相关的维修费、运输费、服务费等费用增加所致。同时,由于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账期较长,一般都在3-6个月,导致美康盛达2019年期末应收账款增加7,362.50万元,计提坏账准备361.73万元,而2018年度美康盛达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220.12万元。

综合上述原因,美康盛达2019年度出现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但净利润大幅下降的情况。

美康盛达关联方交易占收入比较重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可比性。

## 2、美康盛德2018年-2019年相关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率
营业收入	31,827.47	28,103.65	13.25%
营业成本	25,100.50	20,513.85	22.36%
毛利率	21.14%	27.01%	-5.87%
期间费用	4,853.94	4,511.89	7.58%
利润总额	1,992.41	3,298.64	-39.60%
净利润	1,836.72	2,956.16	-37.87%

美康盛德2019年营业收入为诊断服务收入,较上年增加了3,723.82万元,增幅为13.25%,但由于2019年度人员的增加导致人工成本增加约700万元,叠加诊断结算单价下降及低毛利检测项目占比增加,导致毛利率下降5.87%,从而影响净利润。

同时,由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增加及江西中寰医院出现违约迹象,2019年信用减值损失为-368.87万元,与2018年83.38万元相比差异452.25万元,从而减少利润总额452.25万元。

与美康盛德处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主要有金域医学,其中金域医学2019年营业收入526,926.65万元,较上年增加16.44%,净利润40,233.11万元,较上年增加72.44%;由于美康盛德销售规模与上述同行业公司差距较大,且金域医

学诊断业务范围遍布全国，而美康盛德主要集中在宁波区域，可比性较低。

综上所述，美康盛达、美康盛德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而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6.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4.37 亿元，而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余额合计 15.03 亿元。请结合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评估公司的偿债能力，说明是否存在债务逾期风险，如是，请向投资者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43,658.5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 16,432.89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存放在境外资金余额 370.27 万元，境内自有流动资金余额 26,855.38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采购支出、费用支出和员工薪酬支出等。公司严格执行资金预算管理，动态管理营运资金，实时评估公司的偿债能力，未发现存在债务逾期的风险，具体分析如下：

#### **(一) 公司 2018 年-2019 年现金流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0,117.07	41,88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855.20	-45,11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9,075.45	6,666.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6.60	3,667.45

从现金流状况来看，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表现为净流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是 41,880.32 万元和 60,117.07 万元。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带来的现金流的增长。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入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经营活动现金回款情况有所改善。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生产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45,113.90 万元和 -28,855.20 万元，系公司逐步缩减对外投资规模，减少资本性支出。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6,666.85 万元和-29,075.45 万元。2019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整体表现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偿还融资款项和收购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总体来看，公司近两年现金流状况相对稳健，经营活动以净流入为主，投资活动以净流出，但规模逐步呈现收缩情况，筹资活动以调整融资结构减少对外借款为主。

## （二）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偿债计划

公司未来的资金支出将严格按公司每年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以及资金预算进行安排，近期内公司资金支出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的采购支出、费用支出和员工薪酬支出等。

公司未来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公司日常运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根据年度预算，在保障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将进一步缩减目前的贷款规模。

## （三）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

目前公司的主要融资渠道是以银行借款为主的债务融资，截止 2019 年末各银行提供给公司的授信额度超过 20 亿元，公司基本具备与其生产经营相匹配的融资能力。后期公司也将积极拓展其他融资渠道，调整完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 （四）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 目	2019 年年末/年度	2018 年年末/年度
总资产（万元）	374,086.00	459,704.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3,724.59	187,035.87
流动比率	1.03	1.10
速动比率	0.84	0.92
资产负债率	62.89%	50.6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42	7.53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减值损失
- 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18年、2019年末公司流动比例分别为1.10和1.03,速动比率分别为0.92和0.84。公司流动比率保持在1左右,速动比率低于1,公司短期内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但考虑到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以及融资能力,基本可以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债务。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18年、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0.62%和62.89%,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7.53和7.42。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正常水平,反映公司在资产规模不断增大的经营状况下,较好的管理和控制资产和负债结构,有效控制了偿债风险。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1以上,显示公司良好的长期偿债能力。

总体来看,公司整体负债水平保持在正常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能够支撑各项债务的按时足额偿还,债务逾期的风险较低。

7.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方 Creo Wellness, L.L.C.、虞城县人民医院期末余额分别为906.91万元、527.37万元,款项的性质为暂付款。请具体说明上述暂付款的形成原因,并说明 Creo Wellness, L.L.C. 欠款账龄为1-2年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对以上两个单位2019年末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Creo Wellness, L.L.C	9,069,060.00	9,069,060.00	100.00	1-2年
虞城县人民医院	5,273,698.63	263,684.93	5.00	1年以内
合计	14,342,758.63	9,332,744.93		

1、Creo Wellness, L.L.C

Creo Wellness, L. L. C 成立于 2015 年, 位于美国弗吉尼亚州。该公司为雇主提供了一个移动用户健康信息平台, 该平台利用机器学习和先进的算法来预测用户的健康风险, 并提供量身定制的指导和支持, 以改善用户个人健康并减少医疗保健支出。该公司的主攻方向为健康计划, 高级血液测试, 健康改善, 健康指导, 数据分析, 生成患者的健康数据。公司子公司 SD Medical System, Inc (以下简称圣地亚哥美康) 拟与其开展业务合作, 即由其向圣地亚哥美康推介检测业务, 圣地亚哥美康于 2018 年 5 月与美国 Creo Wellness, L. L. C 公司签署股权投资协议, 并支付资金 130 万美元。圣地亚哥美康 2018 年 7 月取消投资, 终止与投资有关的协议, 130 万美元投资款转为借款或可转换债券, 圣地亚哥美康选择不转股, 作为借款持有。

Creo Wellness, L. L. C 因经营不善, 丧失还款能力。虽圣地亚哥美康多次催缴, 一直未能还款。为保护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已于 2019 年末发出律师函, 要求其归还借款及利息。2019 年末, 考虑对方经营状况及诉讼时长, 圣地亚哥美康判断该款项可回收的可能性及金额均很小, 对该项其他应收款按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2、虞城县人民医院

虞城县人民医院系公司及子公司永城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2019 年新开发的主要客户之一,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与虞城县人民医院签订区域性医学检验中心合作协议, 2019 年度的销售额为 437.35 万元, 虞城县人民医院由于资金紧张, 公司考虑未来业务发展之需要, 借款给虞城县人民医院 500 万元, 用于医院资金周转, 该借款后续拟用于医院的设备租金。双方于 2019 年 2 月 2 日签订借款协议, 约定借款本金 500 万元, 借款年利率为 6%,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3 日支付给虞城县人民医院。年末余额系 500 万元借款及 27.37 万元利息。

2020 年 4 月 29 日, 公司与虞城县人民医院签订《医疗设备租赁合同》, 该 500 万借款抵付设备租赁款, 无需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会计师回复:** 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信会师函字[2020]第 ZF175 号。

8. 报告期末, 你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股利余额 3,022.42 万元。请说明应收股利的对象, 你公司对其持股比例及会计核算方法, 应收股利未能及时收到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以及其他股东是否收到股利。

回复:

公司 2019 年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1 年以上到期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为 3,022.42 万元系应收原子公司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和盛”）应分配的股利。

2019 年 9 月 10 日, 重庆和盛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形成决议: 分配利润 8,700 万元, 公司按持股比例 51% 分得 4,437 万元。根据公司与重庆和盛于 2019 年 9 月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相关约定, 该股利应于 2019 年 9 月起 4 年内完成现金分红的发放, 且每年发放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即公司每年收到的股利不低于 1,020 万元）。截止本回复函出具日, 公司重庆和盛与其他股东也均未收到股利。

该 4,437 万元应收股利的现值金额为 4,002.72 万元, 按其流动性, 其中计入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金额为 980.30 万元, 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3,022.42 万元。

公司该项应收股利账龄为 1 年以内, 并未逾期。同时, 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了重庆和盛的盈利能力及资产质量情况。重庆和盛盈利情况较好（2019 年度的净利润为 3,443.38 万元）; 虽其银行存款余额较低, 但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公立医院, 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 资产质量较好。公司管理层判断上述应收股利未出现明显信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9. 2018 年末, 你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 2.86 亿元, 2019 年末余额为 0。请说明该应付款项的形成原因, 应付对象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回复:

公司 2018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明细

应付对象	款项内容	金额(万元)
杭州昆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17,624.27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借款	10,938.23
合计		28,562.50

### 1、股权转让款

2016年8月16日，公司子公司美康基金与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及其股东杭州昆贺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拟以89,317.80万元人民币收购转让方持有的目标公司的99%股权，于协议签署并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40%，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20%，完成2017年业绩承诺后于2018年3月底前支付20%，剩余20%在完成2018年业绩承诺后于2019年3月底前支付。截止2018年12月31日，杭州倚天完成业绩承诺，公司负有对杭州倚天原股东杭州昆贺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17,863.56万元的义务，因支付期限超过一年，考虑其时间价值确认未确认融资费用239.29万元，合计17,624.27万元。

2019年，公司与姚丹华、高俊顺、许志良、陈敬、杭州昆贺、杭州倚天共同签署了《关于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各方一致同意原于2016年8月已签订的《杭州倚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中第2.1条约定的“目标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格由玖亿零贰佰贰拾万元整（¥902,200,000.00）”变更为“柒亿贰仟叁佰伍拾陆万肆仟肆佰元整（¥723,564,400.00）”。由此，公司在《股权转让协议》中所受让的股权转让款全部按时付清，公司的支付义务已完成。公司将股权转让价格调整金额17,863.56万元在其他应付款中列报，并于2020年1月17日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计入2020年度的营业外收入。

### 2、融资租赁借款

2018年6月26日，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以账面价值11,235.77万元的租赁物为取得13,000.00万元的借款提供抵

押保证，租赁期为 34 个月，租赁期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租期 12 期。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拟提前终止合同，支付第 3 期租金及第 4-12 期本金合计 11,083.80 万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145.57 万元，合计 10,938.23 万元。上述款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支付完毕。

综上所述，公司与上述应付对象均无关联关系，且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款项支付。

10. 报告期内，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新增 2.40 亿元，较年初增长 30.15%，其中机器设备新增 2.05 亿元，较年初增长 29.46%。请结合营业收入增长情况、产能利用率等，说明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本年新增机器设备 20,544.32 万元，其中生产设备 1,211.78 万元，研发设备 1,235.90 万元，检测设备 18,096.63 万元。

公司营业收入虽下降 0.05%，但在医学诊断服务及集约化业务收入呈现上升趋势，较 2018 年增长 26.43%。

为巩固和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极其重视自有试剂的研发与生产，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及自有试剂生产，2019 年研发费较 2018 年增加 1861.99 万元，增幅为 16.98%，试剂生产量较 2018 年增加了 101,582,434.82ML，增幅为 23.78%，并购置质量检测设备 470.40 万元，不断完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

从外部环境看，医疗行业需求总体上升，老龄化社会下慢病管理需求增加，促进市场空间扩大，同行业公司在自身发展上均呈现出加大机器设备投入的态势。

单位：万元

公司	主营业务	本期新增机器设备	较年初增长率
科华生物	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基本均含自有业务和代理业务	9,807.30	30.07%
九强生物		3,088.00	29.59%
迈克生物		37,901.26	49.67%
利德曼		4,895.86	30.32%
迈瑞医疗		8,059.08	12.41%

润达医疗	向各类医学实验室提供体外诊断产品及专业技术支持的综合服务	36, 486. 26	55. 42%
塞力斯		405. 39	32. 32%
金域医学		16, 599. 43	17. 80%
迪安诊断		26, 682. 22	29. 85%

综上所述，公司 2019 年度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增长理由具有合理性。

11. 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3.65 亿元，同比增长 15.41%，其中维修费、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4,153.16 万元、3,257.38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66.82%、23.90%。请结合营业收入增长、同行业公司情况，逐项说明销售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和合理性，是否与收入增长相匹配。

回复：

### （一）销售费用整体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率 (%)	收入增长率 (%)	销售费用增长率 (%)
科华生物	241, 447. 13	40, 372. 35	16. 72	21. 32	33. 18
九强生物	84, 086. 17	9, 695. 18	11. 53	8. 61	1. 69
迈克生物	322, 295. 60	56, 504. 88	17. 53	20. 02	24. 64
利德曼	51, 514. 35	9, 484. 19	18. 41	-21. 33	-0. 76
迈瑞医疗	1, 655, 599. 13	360, 566. 73	21. 78	20. 38	12. 60
润达医疗	705, 195. 02	60, 118. 26	8. 53	18. 24	36. 40
塞力斯	183, 077. 16	11, 675. 25	6. 38	38. 96	20. 03
金域医学	526, 926. 65	80, 464. 53	15. 27	16. 44	14. 73
迪安诊断	845, 320. 70	76, 077. 46	9. 00	21. 33	17. 29
行业平均	512, 829. 10	78, 328. 76	15. 27	16. 00	17. 76
美康生物	313, 344. 77	36, 452. 60	11. 63	-0. 05	15. 41

随着医疗改革的不断深化，医药用品流通行业链条缩短，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都呈现出上升的态势，且上表一半以上的公司增幅略高于收入增幅。整体来看，公司销售费用率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销售费用增长率与行业趋同，但与收入增长率有偏差，主要原因如下：

1、2019 年度，公司转让了重庆和盛、江西美康、上饶医检所、金华医检所等子公司，上述子公司在变更完成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从而导致公司 2019 年度销售收入略有下降；

2、公司在坚持以“体外诊断产品+诊断服务”协同发展的战略下，进一步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开拓市场领域，提升市场占有率，从而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增加。

## （二）维修费

公司维修费主要为生产设备、研发设备和检测设备的维护保养服务费。由于部分同行业未单独披露维修费，故仅选取单独披露维修费的同行业公司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营业收入	机器设备原值	维修费	维修费占收入比	维修费占机器设备原值比
迈克生物	322,295.60	110,779.76	3,024.51	0.94	2.73
润达医疗	705,195.02	83,309.63	6,005.47	0.85	7.21
迪安诊断	845,320.70	111,892.00	1,356.79	0.16	1.21
美康生物	313,344.77	85,639.14	4,153.16	1.33	4.85

迈克生物主营业务为体外诊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包含自产及代理产品，润达医疗主营业务为向各类医学实验室提供体外诊断产品及专业技术支持的综合服务，迪安诊断主营业务为向各类医疗机构提供医学检验和诊断外包服务，公司坚持“体外诊断产品+诊断服务”共同发展的战略，并依托公司的医学检验集约化医学检验供应能力，在河南、江西、浙江、广东、湖南、山东等多地设立区域医学检验共享中心，提供医学检验集约化服务，与迈克生物、润达医疗、迪安诊断均存在业务重合及差异化定位。

从维修费占收入及机器设备的比重可以看出，医学诊断服务行业的维修费支出最低、试剂生产销售行业次之，医学检验集约化业务行业最高，公司维修费占机器设备比重位于三者之间，与公司业务战略定位相符，而维修费占收入比较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小于润达医疗。

公司2019年维修费用较2018年发生较大幅度的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机器设备持续增加导致维修、保养、检测等费用逐年增加，同时部分设备因使用年限导致故障率及维修成本均有所上升。

### (三) 业务招待费

公司业务招待费主要系业务开拓、接待访客等经营活动发生的业务招待费。因收入规模对业务招待费影响较大,故选取与公司收入规模相当的同行业进行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营业收入	业务招待费	业务招待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收入增长率(%)	业务招待费增长率(%)
科华生物	241,447.13	1,428.03	0.59	21.32	32.37
迈克生物	322,295.60	1,551.24	0.48	20.02	30.49
润达医疗	705,195.02	4,184.34	0.59	18.24	44.62
塞力斯	183,077.16	1,311.18	0.72	38.96	17.11
金域医学	526,926.65	8,407.06	1.60	16.44	34.64
行业平均	395,788.31	3,376.37	0.85	23.00	31.85
美康生物	313,344.77	3,257.38	1.04	-0.05	23.90

公司业务招待费增长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业务招待费占收入比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加大对新产品、新区域推广力度。公司后续将进一步优化完善业务招待费预算,严格执行公司预算管理,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11.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54 万元,其中应收实际控制人之妹邹敏华 14 万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袁超 40 万元。请说明上述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形成原因和合理性,是否构成对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

回复:

邹敏华系公司销售管理中心江西省省区经理,负责整个江西省销售业务开展及日常管理。报告期末,公司账上应收邹敏华 14 万元系公司投标履约保证金。公司为加强对投标履约保证金的管理,以保障投标履约保证金及时冲销或收回,采用销售责任人负责制,财务在核算时将有关投标履约保证金金额计入其他应收款—保证金—员工会计科目。

因公司子公司伯明翰美康长期亏损,经营状况一直无法得到有效改善,公司拟委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袁超及其他相关人员赴美国,就伯明翰美康未来经营发展规划、相关专利技术国产化方案、人员安排等相关事宜与当地管理层沟通,

并就相关事宜咨询当地中介机构，故预支 40 万元备用金用于支付赴美国的签证费、律师费、住宿费等相关支出，该预支备用金手续严格按照公司《费用管理办法》执行。后因袁超因签证原因及临近年底财务工作繁忙，其通过电话会议和邮件等方式与当地管理层进行沟通，并将备用金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归还公司。

综上所述，报告期末，公司应收邹敏华 14 万元系因其开展业务产生的投标履约保证金，公司应收袁超 40 万元系因其处理公司相关事宜预支的备用金，上述应收款项不构成公司对关联人提供财务资助。

**13. 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1.14 亿元，请说明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否超过经审批的交易额度及交易范围，你公司是否及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关联交易主要分为三大部分：（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3）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均是公司（合并范围）与联营企业、关联法人之间产生的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 （一）2019 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 1、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2019 年度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联营企业等公司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帝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品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赣州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美康生物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汉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汉库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杭州健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 2、公司关联方情况

2019 年度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法人情况如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美康网新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联营企业
浙江盈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永城美康国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波美康国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 3、上述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深圳市帝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812,065.89
深圳市帝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49,822.99
上海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3,469.18
南京三和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47,652.42
山东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650,976.66
安徽省三和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70,689.48
杭州健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6,122.25
浙江美康网新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66,076.11
湖南品信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18,142.16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接受劳务	36,940.00
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004,408.38
杭州汉库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6,730.84
浙江盈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	1,295,808.20
合计		34,518,904.56

### 4、上述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提供劳务	3,548,388.15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提供劳务	1,562,076.10
永城美康国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102,686.51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水电费	129,132.75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水电费	367,392.34
安徽省三和医疗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33,718.08
南京三和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41,550.32
山东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11,322.94
上海日和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4,121.90
杭州健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0,211,716.06
浙江美康网新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977.80
赣州美康盛德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00,982.18
美康生物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249,553.8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重庆和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76,034.00
杭州汉库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00.35
合计		79,144,553.31

### 5、上述关联方租赁情况（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房产	36,000.00
宁波美康国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10,800.00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房产	36,000.00
合计		82,800.00

### （二）公司 2019 年度与公司实际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鉴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中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为公司根据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所披露的相关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中对关联方的界定（包含如联营企业、联营企业子公司、其他关联方等）来划分公司的关联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关联交易中对关联人的界定范围有所不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中对关联方的认定，公司 2019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提供劳务	3,548,388.15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提供劳务	1,562,076.10
永城美康国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102,686.51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水电费	129,132.75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水电费	367,392.34
宁波鄞州美康中医医院	房产	36,000.00
宁波美康国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10,800.00
宁波鄞州美康国宾门诊部	房产	36,000.00
浙江美康网新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977.80
浙江美康网新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66,076.11
浙江盈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费	1,295,808.20
合计		16,051,337.96

根据上表及相关资料，公司 2019 年度与实际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1,605.13 万元，未超过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9,000 万元，也未超过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范围。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 2019 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交易总额未超出 2019 年度经审批的关联交易额度和交易范围，也不存在未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特此公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31 日